九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收支

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係依軍、公、教人員相關退撫法制規定,由政府與 參加人員共同撥繳費用所成立,目的係為保障軍、公、教人員之退撫所得,健 全政府人事體制,穩固軍公教人員退撫經費來源,發揮安老卹孤之功能。

(一) 99 年度退休撫卹基金收支情形

- 1. 退撫基金總收入:99 年度為 832 億 599 萬 2 千元,較上年度 1,230 億 8,982 萬 5 千元,減少 398 億 8,383 萬 3 千元 (-32.40%),主要係因財務及其他收入大幅減少 412 億 6,681 萬元所致。其中基金收入為 568 億 504 萬元,係來自參加人員每月所繳納的款項,平均每月 47 億 3,375 萬 3 千元;財務及其他收入 264 億 95 萬 2 千元。
- 2. 退撫基金總支出:99 年度為 473 億 6,994 萬元,較上年度 331 億 1,162 萬元,增加 142 億 5,832 萬元 (43.06%),主要係因財務支出、退撫支出分別增加 93 億 8,339 萬 1 千元、48 億 7,492 萬 9 千元所致。其中退撫支出為 355 億 4,416 萬 9 千元;財務支出 118 億 2,577 萬 1 千元。
- 3. 累計數:截至99年12月31日止,退撫基金累計總收入為9,364億4,223萬5千元,累計總支出4,467億5,682萬元,累計賸餘4,896億8,541萬5千元,99年度增加國庫撥補數1億6,694萬7千元。





(二) 近10年退休撫卹基金收支情形

基金收入近 10 年呈逐年成長趨勢,至 99 年度達 568 億 504 萬元, 其中 91 年度、93 年度至 95 年度出現較高增加幅度(增加率皆高於 9%) 之原因,係各該年度調高基金提撥費率及 94 年度公教人員薪俸調升 3%, 96 年度至 99 年度則為參加基金人數成長所致;而退撫支出亦隨著累計退 休人數增加而增加,由 90 年度 94 億 2,909 萬 1 千元,逐年增加至 99 年 度 355 億 4,416 萬 9 千元。

